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张平仙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董事魏志斌女士已向公司递交了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及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辞职后魏志斌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现需增补一名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张平仙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当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其任期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附件:公司董事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六日

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平仙，男，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2016年1月至2018年3月任国网宁德供电公司总会计师、2018年3月至2020年4月任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综合服务中心审计中心副主任，2020年4月至今任福建亿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福建华夏能源产业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张平仙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候选人无关联关系。张平仙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